

專案質詢

8-4-15-0664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18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因「看見台灣」紀錄片所再引發『國土保育』的議題，籲請政府應藉力使力，審慎並徹底解決。山坡地破壞、河川污染、土地超限利用等問題，大家都不陌生，政府有關單位對此更是知之甚深。然卻總在颱風、地震等大災害過後，才可能喚起政府注意，但當輿論消失，被另一個新聞議題取而代之後，往往又雲清霧散。清境農場、烏來溫泉等地被塑成今天的風貌，成為旅遊趨之若鶩的風景區，滿山滿谷民宿林立，豈是一朝一夕的成就？公部門視若無睹的放任，難道不是最大的罪魁禍首？台灣的地質和地形本就不利於國土保育，正因如此，才更需要有勇氣、有魄力的官員去做到「盡人力、聽天命」努力。在台灣特殊選舉的結構下，政府不能不有所作為，但真要雷厲風行，又不得罪業主和選民，誠是兩難課題。可是，民眾的生命財產絕不容忽視，今天不做，明天一定會後悔。本席以為；追究責任固然不該迴避，但立即面對事實積極處理，才更是重要，如何改善現況、強化安全，減低業者損害、確保民眾安全，嚴格爾後管理，強制國土保育，才是為千瘡百孔土地首應立竿見影的當即要務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看見台灣」紀錄片引起廣大迴響，行政院長江宜樺觀賞過後，當場向導演齊柏林承諾會解決問題，隨即召開了「國土保育專案小組」會議，將在一個月後聽取初步成果報告。政府肯做事，總比無動於衷要好。不過，就是這種「一個月聽成果報告」的政策心態，讓人

立法院第8屆第4會期第15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有點擔心。國土問題茲事體大，一個月的時間，夠做什麼事？公務員寫報告、印報告、做報告的「官樣文章」，做得還不夠多嗎？

- 二、台灣盜採砂石，工廠排放有毒廢水，漁塭超抽地下水，高冷山區濫墾，集水區汙染，水庫淤積，山坡地及河川行水區的違建民宿和溫泉旅館，海岸線「水泥化」呈現的過度開發……等問題，請問政府是看了「看見台灣」紀錄片之後才恍然大悟的嗎？政府就算沒有「國土保育」的大張旗鼓，只要平日嚴格督促官員依法行政，不要過度偏向財團、民代、違法業者的利益要求，不要對心存僥倖的違法行徑故意包庇，則偷倒廢水、濫採砂石、旅館業「包養」海岸線、乃至劉政池事件，就不至於普遍發生到現今這種地步了！國土遭折騰的千瘡百孔，政府是否應負最大的責任？
- 三、政府捍衛土地，顯然必須有要責任感與勇氣的官員擔此重任，可惜台灣官場中「沒有半個」。內政部長說和總統每個月都會談相關國土議題，那為何都不見政府積極行動，累積那麼長久的會談，卻不見具體的決策與行動，談了又有什麼意義！明年七合一選舉即將來臨，在《看見台灣》的催促下，政府不能不管，不能不有所作為，但真要雷厲風行，又不得罪業主和選民，誠是兩難課題。可是，民眾的生命財產絕不容忽視，今天不做，明天一定會後悔。試問像海燕那樣的超級颱風，不知那一天可能就侵襲台灣也說不定，不能不備，不能不防，否則災害遲早降臨台灣。
- 四、在每一個競選白皮書或政見中，有關國土保育的主張，幾乎都是非常重要的篇章，但落在執行層面上，卻極少可見其具體成效。行政院成立國土保育專案小組，不僅緩不濟急，而且未來執行成效尚待觀察，這也是國人對國土保育徒留「哀愁」的原因所在。雲林縣縣內漁塭超抽地下水造成地層下陷、美麗灣事件後，為何又有杉原海岸的「先動工後環評」事件、宜蘭縣府有關頭城外澳號稱「美麗灣翻版」的財團承租國有地擬建旅館、請問以上哪一件是需要「看見台灣」的提醒才能改正過來？「事」肇在人謀不臧，是否反而是「國土保育不力」最好的詮釋？